# 关于公开征求《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》意见的公告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，岭北镇党政综合办公室对岭北镇人民政府于2023年4月30日前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，形成《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如有修改意见，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信函、传真或者电子邮件形式反馈到岭北镇党政综合办公室。

附件1：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清单

联系地址：诸暨市岭北镇岭北周社区高台门1257号，岭北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：87992715

电子邮箱：1053856346@qq.com

联系人：金磊

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1日

附件1

诸暨市岭北镇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清单

一、予以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1件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题　名 | 文　号 |
| 1 | 《岭北镇村民建房监管及督查考核运行办法》 | 岭政〔2022〕7号 |